

“中国少数民族文学之星”丛书专栏

创作谈

有时一个人走路，会突然停下来看一些景致，只是在看，也不知道具体在想什么。有时一个人睡不着，会在夜空中静坐，感受夜风轻拂，神往地望着空旷的宇宙和那些未知的星星。有时我会在心中和一些远去的灵魂对话，絮絮念念，并没有什么主题。还有时，在以上某种状态下，我会莫名地心中一热，似乎有泪水在那一瞬间漫上心田，蒙覆了双眼。最真实的感觉是活着，活在这人世间，听花落的声音，看流星划过，怀想相逢过的人。

在很小的时候，母亲发现我是一个极易被感动的孩子。在长大的过程中，我从来没有过耍赖皮似的哭，也没有愤恨的哭、无助的哭，只有被感动的时候会流泪，眼泪不由自主地漫上来。当我知道感动是与生俱来的一种品质后，已经带着它在路上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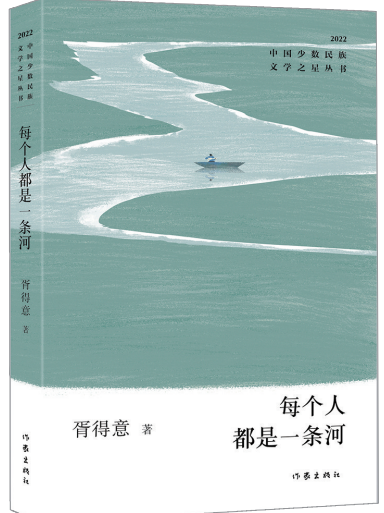
几十年走过来，我似乎一直走在阶段性漂泊的路上。路在变，方向却不或缺失。我始终要求自己善良些、真诚些，哪怕撞了南墙，哪怕曾被辜负，哪怕不被理解，哪怕一直被善意地劝告，但内心还是不想有太多改变。行走的路上，无论苦难、悲伤还是喜悦，一切都是风景，好坏都是获得，只是滋味不同罢了。欢喜都是人生的内容，并不能成为我迷失方向的理由。往前走，左右看，适当修正自己的行为，让行为最大可能地和心重叠在一起。

刚刚成年，参军去了最北方。日子一天摆弄一天，在忙碌和劳累中过去了。道是直的，一直对着方向，路却是弯的，左奔右突之中想到喘息。喘息之间却发现，与人交谈只能获得短暂的轻松，转过身还是空落，而文字的书写却可以滋润内心。好多的秘密、梦想和挣扎，都藏在文字中。那些时光其实都被夜晚挡在了昨天，如果不是偶然翻出当年的日记，都不记得以前曾暗自流过那么多眼泪。在比故乡寒冷许多的北方，我寻找到了倾诉的方式。也是从那时起，我深情地感激文学，它让我学会了倾诉，用一种更坦荡、更勇敢、更释怀的方式行进。有人问我为什么喜欢上文学，我说是因为感动。是啊，生活中我邂逅了那么多美好，相遇了那么多感动，经历了那么多悲壮，如果不把这些倾诉出来，泪水就会在心头上来来去去。只有让它痛痛快快地流出来，才是愉悦的。

我从黑龙江来到大连，又回到黑龙江，之后又去辽宁、西藏、北京，每隔七八年便会重新上路。成为一名职业记者后，我开始在全国各地救援一线奔走，去相逢一个个让我

总有泪水漫润心田

胥得意(蒙古族)



期待的人，感知一份份生命的温度。无论如何前行，灵魂却不曾与我分离，我在路上时常陷入思索之中，思考人活着的意义。在这条路上，我见证了太多生命的离去，于是在我的文字当中，出现了一个又一个已经离开的人。有的人我曾谋面，匆匆而去只为送上一程；有的是我心爱的人，面对他们的离去，我无能为力；还有一些人，因为他的离去，让我知道了他曾经的存在。面对这些时，我知道悲伤解决不了问题，所以我心中没有悲伤，只有丝丝缕缕的痛惜。我会让眼睛把眼泪咽下去，浸在心里，浸得久了便以文字的形式出现。这些文字是我的心念、我的态度，更是我和那些灵魂的沟通，我希望再苦难的生命离去后也能呈现一种轻盈，甚至希望他们能够在另一个空间里感受到这种沟通。在这样的书写中，我越来越有力量，活得也更加从容坦率。

蒙古人通常是把哭和流泪区分开的。哭是一种形式，更多是给别人看；流泪却是庄重的、不可抑的，无需酝酿和准备，不需要语言，只需要感受。流泪会让心变得柔软和温暖，会让灵魂浅浅地着陆其上，亲昵地相托，温和地对话，写出来的文字也是带着温度的。在没有什么打动我时，我宁可不写，宁可不写，让头脑空下来，也不去将就着写没有生命的文字。好多次，我在写作的过程中会停下来，静静地流一会儿眼泪，甚至在心里聊上一会儿，告诉某人我在想念他。我一直坚信，一个人只要被怀念，他便没有死亡。就像是我的母亲离开这个世界以后，我并没有悲伤，只是觉得她走向了一个正常的

归宿。她并没有离我多远，只是我们从此不再相见，所以我在夜晚的公园里望着星空和地说话，告诉我我有了什么收获和感悟，期盼在最静的夜里与她相遇。我对我笔下所有的主人公都有亲人般的感受，虽然有些人我不曾谋面，但我相信我能够懂他。懂其实是爱的一种。我爱那些鲜活的人们，也爱那些离开的生命。在我的文字中几乎看不到抱怨和悲愤、绝望与不满，我的文学观其实就是生命观。诚然，大山大川是永恒的、伟岸的、值得歌颂的，但那些山川大地吸引的人太多，承载的也太多，每当面对它们的时候，我都会觉得渺小如同一粒沙，一片落叶，或是轻轻掠过之风。我更愿意去观察人、体味人、记录人、书写人，我与每个主人公都是平等的，可以平心静气面对面，哪怕不在同一个时空和维度。我甚至觉得，再伟大的人物也是平凡的，因为人生虽然不是等长，但过程是一样的，都是由生至死。人生下来就在奔向死亡，差别在于这个过程是否更曲折、更有故事、更有韵味。我希望我的文字能给人留下一点声音和踪影，所以比起山川大地，我更喜欢接触人。而对人的过程，就是一个灵魂摇动另一个灵魂的过程。而在把一个又一个人装在心中之后，我觉得自己越来越丰满，成为了好人们的叠加，不是我成为了谁，也不是谁赋予了谁什么，而是更多生命与我的生命相遇，默默注视着我如何行走。

我愿意用文字去对话生命，这些温热灵动的生命像一本书，等待我用心去读、去翻动，正是一个又一个个人组成了生活和历史，组成了人类的画卷。哪怕一个再微小的人物，他也拥有一切人的全部，也许我在文字中只展现了他的一个侧面，但更多的人会知道他曾来过，这就是我的目光所向。我是一个在感动中行走在路上的人，一直在向前走，一直在领略各样风景。有时边走边回忆身后的过往，那些需要被我记住的，已经留在文字里，不需要被记住的，就让风掠过那一页。被很多美好簇拥着，哪来会有抱怨和不坚定呢？我努力用文字记录生活之美，由我心田漫上的泪水里，竟有一种甜丝丝的味道。

如果有朋友读到了我的文字，希望我们可以成为不曾谋面的朋友。多相遇到你，你有故事，我有酒。让人生有一种意外的相逢，然后期盼重逢。

伐笃定、神情坚毅，困顿和挣扎都在朴素的信仰里得以化解和消融。和土地相依，与生活和解，向自然学习，这便是他们的生存之道。他们有着相同的生命意识和价值取向，懂得以怎样的方式和自然相处，懂得感恩，懂得人生有度，懂得自我安托。那些根植在民间的礼仪节庆，包藏着处世哲学，也寄托着高贵情感。

作为一名女性写作者，我的书写更多是面对着琐碎生活和身边的亲人，也对女性进行剖析。《李劳动的幸福》《见字如面》《心内科的日子》《父亲的习惯》《小恙小记》《距离》等都是对亲人的叙写，我们从亲人身上感受温暖、获取力量，也在不断成长和学会珍惜。生离死别、爱恨情仇，或风成长淡或跌宕起伏，每个人境遇各不相同，我想书写只属于我的生命体验。在女性话题上，《秋风吻》是我写得比较沉重的一篇散文，它写到了女人的卑微和艰难。我们在经历生产之痛、养育之累的同时，还承受着世俗的轻视和总嫌，这是父辈们一出生挥之不去的隐痛，也是我们这代人难逃的宿命。我因为属虎且在秋天出生，结婚时不得不喝下夫家灭“虎威”的“八井水”，表姐因属于羊，在婚姻问题上累累遭挫，不得已远走他乡。我们都经历了鄙陋世俗带来的伤害，也因此更懂得对他人悲悯和怜惜。

阿妈曾对我说过，我们今生之所以成为亲人，是前世跨越了千山万水才走到一起，不知走烂了多少双鞋子。她一生劳苦却从不抱怨，快去世前还拖着病体和前来探望的亲友开玩笑。这是最有读过一天书的布朗族老人，其实是最后一个学国的智者，她的处世方法为我的前行之路点亮了一盏灯。亲人们是困有了为彼此奔赴而来的那份缘分相聚，我想写作也是这样，和这个世界间的纠缠，注定要用文字的方式来表达。幸甚我一直从事着这份工作，且热爱着。

《隐秘的人间》写了一些从小听到大的鬼神之说，在那个娱乐苍白的年代，老姑婆的鬼故事就是孩子们的精神盛宴，害怕而向往也成了我们对这个世界最初的认知。直至今日，我都会对眼前的人间抱有足够的敬畏。之所以用《隐秘的人间》作为散文集的题目，是因为我觉得，在我们看得见摸得着的人间外，还有我们看不见的人间，比如我们的内心世界，比如“举头三尺有神明”，我想以这个标题作为这么多年来对写作的一种祭拜。

从一棵树到一片丛林，从一瓢一饮到人间万象，我着力于描写时代变迁中的个人感受，从个体命运中去反映地域的总貌和全景气象，这也是我写作的最终目标。我们都是人世间芸芸众生中的行者，而书写让行者无疆。感谢此生有文学相伴。

评论

追寻生命的升华

徐迅

我几乎是伴着泪水读完《每个人都是一条河》的。在胥得意笔下，这“每一条河”简直就是“泪河”。从杨子荣、投江的八个抗联女战士、刘英俊，到杜富国、张浩、森林消防队员以及许许多多平凡的人，英雄血脉相连，他们的行为崇高伟大。当读到采访木里火灾时，与三位幸存的战士抱成一团；读到“八女投江”时，女战士们留下的那句“别管我们，冲出重围”；读到英雄的妻子林红艳在中秋之夜默默退出晒着幸福的朋友圈；读到英雄的母亲叮嘱儿子的未婚妻不要参加追悼会……我都禁不住潸然泪下。胥得意说：“人的生命如同一条河……每一条河的光亮都是太阳给予的。没有了太阳的照耀，河水在暗夜中只是仍然不醒的灵魂，但它缺少光彩。”我理解这种“太阳的照耀”，它不是瞬间迸发出的英雄主义光彩，而是贯穿在一个个生命中的英雄气质，是一种生命必然的精神升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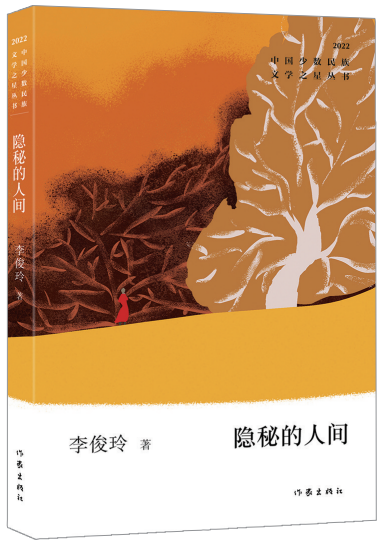
由于军人出身和特殊的职业身份，胥得意得以有机会接触到军人、武警、消防指战员等一些每天面对生死、行走在死亡线上的人。作为曾经森林消防队伍中的一员，他深深知道这是一群逆火而行、向火而生的人，明白“他们没有惊天动地的事迹，但却承载着惊天动地的危险”。如此，他的眼光和笔触也就经常面对一种意外的“情感事实”，或者说常常面对一些无法用语言、只能用泪水才能宣泄的情感。关于这些情感事实，我们知晓得不多，但它们犹如镌刻在巍巍青山中的雕像，是巨大而坚实的存在。

在读他这部散文集之前，我刚读完他的长篇散文《沙卜台：无锁的村庄》。在这部书里，他刻画了一个村庄在特定年代的众生相，那里有他的邻居和朋友，有他的父老乡亲、兄弟姐妹。那群匍匐在大地上的人默默无闻，却又有血有肉、有滋有味地生活着，他们的生活是千千万万中国乡村真实生活的写照。如果说每个人都是一条河，那么这些河就是有别于“英雄”之外的河流，其中既没有什么英雄人物，也没有惊天动地鬼神般的英雄事迹，但每条河流都有自己生命的律动，都在自然而然地流淌。《每个人都是一条河》与沙卜台有一种割舍不掉的内在精神联系，体现了他一以贯之的对生命的真诚叩问与表达。

伟大来自平凡，平凡造就英雄。或许有人会说这是句套话，但他笔下这群“大写的人”，相信与沙卜台的芸芸众生一样，首先是普通而平凡的。每个人都有一条河，是河就要流淌，就会翻腾出一朵朵喜怒哀乐、酸甜苦辣浪花。生而平等，都应被尊重，崇拜英雄要从尊重平凡开始。有人说，从“平凡”变成“英雄”也就是瞬间的事，比如杨子荣的枪栓突然被卡住，刘英俊驾驶的炮车被突然受惊，八位抗联女战士为掩护大部突围而被逼到水里，但事实上，英雄并非天生，也绝不是一蹴而就。在这些瞬间的背后，在已定格英雄镜头里，一定有他们成长的印痕，有使他们的生命得以升华的因子。“人的内心是一块地，种什么种子极为重要。”胥得意在探求这些平凡而特殊的生

对人间保持敬畏和善意

李俊玲(布朗族)



我曾在散文《素时光》中，以这样一句话作为题记：“无人问津的巷口，总是开满了鲜花。我想绝大多数人都会这样的经历，那些你曾经觉得虚妄、无助、困苦和孤独的时光，或许在后来会是给予你人生养分的过往。”

我的写作养分最初来自于童年，来自那些和山野耳鬓厮磨的时光。那个仿佛被遗忘在深山里的布朗族寨子，需要穿越莽莽丛林才可以抵达。我的父亲是第一个走出大山的人，退休时他是正科级干部，对于生活在深山里的布朗族而言，这是零的突破。父亲教我读书，也培养我写作，每到假期就把我送回寨子，他记得那是我们的根脉之地，让我回去，不是体验他曾经的生活，而是让我与那片土地建立感情。吃苦是难免的，多数时间没有电，火把是我们夜晚出行的必备。地无三尺平的地方，必须历练人的脚力，吃食也简单粗糲。我和亲人们一起种苞谷、放牛羊、砍柴、找野菜，在贫瘠的土地上撒播汗水，有苦涩，也不乏野趣。

放牧时，在寂寥的山野听那些穿越云端的山歌调子，思绪便会随之飞翔。夜晚围着火塘，听阿公讲那些白发苍苍的故事，仿佛进入另一个世界。寨子有客事时，和族人打歌狂欢，一股股尘烟扬起人们对于生活的挚爱，天与地都在我们无止境的踏跳中沉醉。晨起第一碗水是给神灵的，吃饭时阿妈总会端着饭菜敬献祖先。阿妈说，出门靠路人，进门靠亡人，亡人就是我们的祖先，是游走在我们的周遭的神灵，因他们的庇佑，人们才得以在这样险恶的环境下生存并开枝散叶。这片土地滋养了万物，也滋养着感恩的人群，我们感恩身边的一棵树、一片叶

献给故乡的美丽花朵

黄玲

李俊玲是布朗族作家，布朗族人口较少，国内主要分布于云南保山、临沧、西双版纳等地。布朗族的文化艺术丰富多样，民间有丰富的口头文学，流传着许多优美动人的叙事诗和抒情诗，但布朗族的作家起步较晚，上世纪80年代才开始出现一些“50后”写作者，李俊玲这批“70后”写作者属于布朗族第二代书面文学作家。她因热爱文学而走上前创作之路，写诗也写散文，很快成长为布朗族作家群的中坚力量。

我知道李俊玲，是从她的散文《怒江，原来我属于你》开始的。那年我担任云南省滇西文学奖的评委，在众多作品中对她这篇留下了深刻印象。散文以潞江坝为起点，沿怒江之路一路向北、逆流而上，写出了作者的灵魂和怒江之间密切而深刻的缠绕，文风朴素而灵动。后来才知道她2005年就开始发表汉语文学作品，其诗歌、散文已经走出云南，多次获得各种文学奖。如此成绩，来自她对这个民族热爱和对故土的深情。她的散文多以描绘这个小县城的风土人情为写作背景，以小见大开掘出丰富的人文地理内涵，对人生世态有着深入的透视。

几年前我参加施甸举办的采风活动，终于见到了李俊玲。施甸是一座有故事的边地小城，它位于云南省西部边陲，与缅甸相距260公里，24个民族在此水乳交融，谱写着灿烂的历史文化。厚重的人文历史，理应有优秀的文学作品来记录和展示，这是本土作家的责任。如今李俊玲携她的散文新作《隐秘的人间》向我们走来，正好满足了读者对这块土地的期待心理。

《隐秘的人间》收录了李俊玲三年来创作的25篇散文，书名便透露了作家的文学审美追求。她希望从个人经历与感受出发，书写小城施甸特有的乡俗民情，展现具有丰富内涵的人文形态，通过时代变迁中的个体命运来反映地域的总体风貌和全景气象。每个作家笔下都有自己不能忘怀的故乡，这是作家成长的摇篮，也是写作的基点；同时，一个优秀的作家，也应该通过对故乡风土人情的描写，实现对精神原乡的建构。让地理的故乡升华为精神的家园，这样的写作才具有审美价值和意义。

翻开《隐秘的人间》，滇西小城丰富的人间万象扑面而来。在李俊玲笔下，这是一座有温度的小城，这里的一切都与她的生命成长有关，“以不同的方位烙印在我的喜怒哀乐里”。那些记录着她生命过往的人和事，随回忆进入文字，犹如干花在温水中一点点复活，缓缓绽放动人的光彩。那些穿过时间迷雾向读者走来的，都是在作者心上留下深刻印记的人和事。李俊玲把自己和小城的关系生动比喻成植物与土地的关系：“一个人在一座城待久了，便会成为这个地方的一株植物，知晓着这方土地的温度、湿度、酸碱度，以及风向、水位、日照时长，以自身特有的姿态融入这些看似恒久却不断变幻的指数中，成为它细微而不易察觉的一部分。”李俊玲为我们展现了上世纪80年代的成

命升华的同时，也在探寻英雄的性格和让英雄形成的“种子”。

在《落叶掩埋住的青春》中，他写到了彝族青年布约小兵。父亲把穿军装的梦想给了他，而当如他愿以偿穿上了军装后，发现自己只是从西南的大凉山走进了东北的大兴安岭。他实际上从没离开过梦的原点，但他还是在成长，从一个不知道北京在哪里、火车是什么的新兵成长为一位优秀的消防员。做了父亲后，他回到老家，想亲近儿子，儿子却不愿和他同睡一张床上。“没有办法，每天睡觉前，布约小兵只好用被子蒙住头，等儿子睡着了才悄悄钻出来。”通过他的描写，一位可爱、憨厚的森林消防员的形象出现在我们面前。

“扫雷英雄”杜富国的父亲杜俊听到儿子在边境扫雷出事的消息后，急急忙忙拉上儿媳和女儿，连夜赶往医院。他在医院看到了被纱布包得严严实实的儿子，强忍着老泪向部队提出去看儿子战斗过的地方。到了那里，部队的领导才知道，他是不希望儿子的事事故给战友们带来阴影，他要给儿子的战友们鼓励。说是写英雄，实际上更是大写了英雄的父亲。

在《他陪哥哥守森林》里，他写了大兴安岭地区森林消防支队的战士季海全、季海军兄弟俩。他们同时参加一场灭火作战，早上兄弟俩还见了一面，上午却传来哥哥牺牲的噩耗。为了陪哥哥守森林，弟弟一直守在哥哥英灵安歇的地方，继续他的森林消防事业。领导劝他回去照顾父母，他却对父母说：“趁着你们身体还行，我还想在这里陪哥哥几年。”

这些文字散发着鲜活的生活和时代气息，既没有对英雄进行过分渲染，也没有让英雄故作惊人语。他描绘的只是他们工作和生活中平凡朴素的片段，并将自己长期采访英雄的体会娓娓道来：“绝大多数人并不是生来就想当英雄，甚至很多人没有准备好让自己成为英雄……英雄是他身后的冠名，英雄这个称号比他们的生命还要永恒。”当他动情描写笔下的人物时，都是着力挖掘和描摹他们平凡的生活细节，他们都是“欢声笑语的兄弟，活蹦乱跳的生命”，同时极力呈现他们豪迈的英雄气概，告诉我们这些英雄是国家生生不息的力量源泉，是民族不屈不挠的脊梁。

我与胥得意相识的时间不长，但在与他有限的交往中，我感觉到他不仅是一位很有成就的青年作家，更是一位有情怀的人。他的才华与勤奋，他的乐于助人，他为了让自己“内心丰富地活着”而做的种种努力，首先还是源于接纳他生命的沙卜台和那里的父老乡亲。尽管他们不是英雄，却是他认识世界、认识人生的起点。后来他在部队度过了人生最好的年华，并在其中真切地锻造了自己，正是这种锻造，使他清清楚楚地知道：“每个人都是一条河，河越走越宽阔，它的终点消弭于更为宽广的怀抱。而一旦一个人成了别人生命中的一条河，这条河便不会干涸，只能一直流、一直流，流得久了，就流成了上善的味道。”

长记忆，小城的历史通过她的记忆在文字中复活，鲜活而生动。照相馆的师傅师、老中医赵医生、“叫客”的老朱丸、身带巫性的钳钳、送报纸的老张头……李俊玲以一个成长中女孩的眼光，透视人世间来来去去的人影，写出一座城的时代面貌和一群人的丰富多姿。对自然生态和民俗文化的感受和思考，深厚的亲情、深刻的生命体悟，构成了这部散文集丰富的内容，为读者打开一扇扇独特的窗口。

散文需要哲理的思考，它可以让读者透过事物的表象抵达作者内心深处，洞见她灵魂的波澜，充满智慧的思辨可以为散文增加内涵和深度。《有龙在侧》展示了小城多彩的龙文化，思考人与自然与生俱来的默契，对民间智慧进行礼赞。《大地之子》写出边地文化的独特，作家坦陈自己的美学理想，就是希望看到“人充满劳绩，仍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像虫鱼，像草木，始于大地，终究归于大地”。《人在深秋》是一篇写意散文，看似散漫的思绪，却渗透了作家对人生世事的体悟。从北京到边城，从自己的童年到女儿的成长，作家用水墨笔法勾勒出了一幅广袤的人世秋景图，而生活的琐碎与具体则冲淡了秋的肃杀之气，让它染上几许尘世的温馨，让读者真切地感受到作家心灵世界的起伏跌宕。

如何从个人的感受出发，接通一个更为广阔的现实世界，这是近年来许多散文作家思考的问题。《隐秘的人间》对此也有思考和探索，其中很多篇章都是以作者的主观视角切入对世界的观照和对生命存在的思考。布朗族相信万物有灵，民间信仰对李俊玲的写作有潜在影响，她相信在红尘人间外还有一个看不见的人间存在，这大约就是她选择其中一篇书写鬼神的文章《隐秘的人间》的题目为散文集标题的理由。她还希望通过书写来传达出自己对于文学的崇拜，她认为，一个优秀的写作者应该对身处的生存环境满怀好奇之心和敬畏之意，为乡土赋形，为众生代言。这样的写作理念决定了她的写作是有温度的写作，她是怀着对故土和亲人的热爱去书写这块土地上的芸芸众生的。

李俊玲的散文以细腻深刻而见长，体现了一位女性作家对人生世事的温馨情怀。在她的散文中，边地生活的诸多物象携带着某种陌生气息进入读者的视野，生动新鲜，充满阅读的吸引力。散文中的繁复物象还体现了作家与大地的亲密关系，它与作家的生命已经不可分割，是她可贵的地理和精神意义上的家园。通过对诸多边地风情的生动描绘，李俊玲在散文中逐步建构起自己的精神原乡，呈现出独特的文学风貌。

我写故我在，这是李俊玲所追求的目标。如她在散文中所言：“当我的脚再次踩到乡间松软的泥土时，仿若自己也是一株稻米，把生命中每个特别的瞬间都一一呈现给了这个纷繁的人间。”她的散文也丰富了布朗族当代文学，为文坛奉献了一束美丽的花朵。祝愿她在散文的道路上一路畅行，佳作连连。